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刑事裁定

113年度聲字第3157號

聲請人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受刑人 李漢文

上列聲請人因受刑人數罪併罰有二裁判以上，聲請定其應執行之刑（113年度執聲字第2590號），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李漢文因犯如附表所示之罪，所處如附表所示之刑，應執行有期徒刑13年。

理 由

一、聲請意旨略以：受刑人李漢文因竊盜等件，先後經判處如附表所示之刑確定，應依刑法第53條、第51條第5款及第50條第2項，定其應執行之刑，爰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聲請裁定等語。

二、裁判確定前犯數罪者，併合處罰之。但得易科罰金之罪與不得易科罰金之罪，不在此限。前項但書情形，受刑人請求檢察官聲請定應執行刑者，依第51條規定定之；數罪併罰，有二裁判以上者，依第51條之規定，定其應執行之刑；宣告多數有期徒刑者，於各刑中之最長期以上，各刑合併之刑期以下，定其刑期。但不得逾30年，刑法第50條第1項、第2項、第53條、第51條第5款分別定有明文。另有二裁判以上，經定其執行刑後，又與其他裁判併合更定其執行刑者，前定之執行刑當然失效，仍應以原來宣告之數個刑罰計算，而不以當時該數罪所定應執行刑為計算之基準（最高法院57年度台抗字第198號裁定意旨參照）；而上開更定之應執行刑，不應比前定之應執行刑加計其他裁判所處刑期後為重，否則即與法律秩序理念及法律目的內部界限有違，難認適法（最高

01 法院93年度台非字第192號裁定意旨參照)。

02 三、受刑人李漢文因竊盜等案件，先後經法院判決處如附表編號
03 所示之刑，且均確定在案，此有各該裁判及臺灣高等法院被
04 告前案紀錄表等在卷可稽。而如附表編號1所示之罪，其判
05 決確定日期為民國110年7月5日，如附表編號2至24所示之
06 罪，其犯罪日期則均在110年7月5日之前，核與上開規定相
07 符。又如附表編號1至12所示之罪前經本院裁定定應執行有
08 期徒刑4年6月、如附表編號13至18所示之罪亦經本院裁定
09 定應執行有期徒刑4年4月並均確定，依上開說明，前所定之
10 應執行刑當然失效，本院自應以其各罪宣告刑為基礎，定其
11 應執行之刑。另如附表編號1至12、20、21及23所示之罪為
12 得易科罰金之罪，與其餘附表所示不得易科罰金之罪，依刑
13 法第50條第1項但書第1款規定固不得併合處罰，惟本件聲請
14 人係依受刑人之請求而提出聲請，此有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5 依102年1月23日修正之刑法第50條調查受刑人是否聲請定應
16 執行刑調查表附卷為憑，是檢察官聲請定其應執行之刑，於
17 法並無不合，應予准許。

18 四、本院審酌受刑人所犯各罪，其中除如附表編號12所示部分為
19 毒品罪外，其餘附表所示之罪部分皆為竊盜罪，同種類犯罪
20 之態樣、手法及所侵害法益均相類似，責任非難之重複程度
21 較高，並考量受刑人之意見，兼衡受刑人所犯各罪情節、行
22 為人預防需求、法律目的內部界限及相關刑事政策等一切情
23 狀為整體非難評價，依刑法第53條、第51條第5款、第50條
24 第2項規定，就有期徒刑部分定其應執行之刑。

25 五、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裁定如主文。

26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7 日

27 刑事第八庭 法 官 鄭朝光

28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29 如不服本裁定，應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

30 書記官 鄧弘易

31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7 日

附表：

編號		1	2	3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3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有期徒刑6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有期徒刑4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犯罪日期		110年2月15日	110年2月23日	110年2月11日
偵查機關 年度案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速偵字第745 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32377 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21963 號
最後 事實 審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0年度壜簡字 第437號	110年度壜簡字 第2013號	110年度壜簡字 第1243號
	判決日期	110年5月27日	110年12月27日	111年1月24日
確定 判決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0年度壜簡字 第437號	110年度壜簡字 第2013號	110年度壜簡字 第1243號
	判決確 定日期	110年7月5日	111年2月8日	111年3月15日
備註		桃園地檢110年 度執字第8238 號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2788 號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5180 號
		1至12經本院以112年度聲字第1832號裁定定執行有期徒刑4年6月		

編號		4	5	6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5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有期徒刑5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有期徒刑6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犯罪日期		110年2月27日	110年6月6日10 時20分前某時	110年6月19日
偵查機關 年度案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29898 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40782 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38316 號
最後 事實 審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103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304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483號
	判決日 期	111年4月8日	111年5月11日	111年6月6日
確定 判決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103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304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483號
	判決確 定日期	111年5月24日	111年7月8日	111年7月13日
備註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6956 號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8456 號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8838 號
		1至12經本院以112年度聲字第1832號裁定定執行有期徒刑4年6月		

編號		7	8	9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6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有期徒刑6月 (2次)，如易 科罰金，以新 臺幣1千元折算 1日，應執行有 期徒刑10月	有期徒刑5月， 如易科罰金， 以新臺幣1千元 折算1日
犯罪日期		110年4月11日	110年3月10日 110年3月11日	110年5月14日
偵查機關 年度案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38410 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28492 號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29971 號
最後 事實 審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482號	110年度審易字 第1759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277號
	判決日 期	111年6月6日	111年6月10日	111年7月11日
確定 判決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482號	110年度審易字 第1759號	111年度壜簡字 第277號
	判決確 定日期	111年7月13日	111年7月13日	111年8月17日
備註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8804 號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9564 號	桃園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10465 號
		1至12經本院以112年度聲字第1832號裁定定執		

01

	行有期徒刑4年6月
--	-----------

02

編號		10	11	12
罪名		竊盜	竊盜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宣告刑		有期徒刑4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1千元折算1日	有期徒刑4月（4次）、5月、2月，應執行有期徒刑1年8月，如易科罰金，均以新臺幣1千元折算1日	有期徒刑3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1千元折算1日
犯罪日期		110年4月18日	110年4月1日 110年4月4日 110年4月6日 110年6月21日	110年4月16日20時許至110年4月17日11時45分查獲前某時
偵查機關年度案號		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7286號	新竹地檢110年度偵字第5252號等	桃園地檢111年度偵字第6061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案號	111年度審易字第156號	110年度易字第751號	111年度桃簡字第2421號
	判決日期	111年8月4日	111年9月7日	111年11月30日
確定	法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案號	111年度審易字第156號	110年度易字第751號	111年度桃簡字第2421號

(續上頁)

01

判決		第156號	第751號	第2421號
	判決確定日期	111年9月8日	111年10月12日	112年1月13日
備註		新北地檢111年度執字第11495號	新竹地檢111年度執字第4345號	桃園地檢112年度執字第1812號
		1至12經本院以112年度聲字第1832號裁定定執行有期徒刑4年6月		

02

編號		13	14	15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8月	有期徒刑7月	有期徒刑8月
犯罪日期		110年6月16日	110年6月12日	110年4月19日
偵查機關年度案號		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3420號	新竹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3646號	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7286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案號	110年度審易字第1333號	111年度易字第87號	111年度審易字第156號
	判決日期	110年10月8日	111年7月13日	111年8月4日
確定判決	法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案號	110年度審易字第1333號	111年度易字第87號	111年度審易字第156號
	判決確定	110年11月18日	111年7月13日	111年9月8日

01

	定日期			
備註	新北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2583 號	新竹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3151 號	新北地檢111年 度執字第11494 號	
	13至18經本院以112年度聲字第1831號裁定定執行有期徒刑4年4月			

02

編號		16	17	18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7月	有期徒刑7月 (2次)，應執 行有期徒刑1年 1月	有期徒刑7月 (9次)，應執 行有期徒刑2年 2月
犯罪日期		110年6月13日	110年4月1日 110年4月6日	110年2月28日 至110年6月30 日
偵查機關 年度案號		新竹地檢110年 度偵緝字第531 號	新竹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5255 號等	桃園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24025 號等
最後 事實 審	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 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0年度易字 第529號	110年度易字 第751號	110年度審易字 第1448號等
	判決日期	111年8月29日	111年9月7日	111年11月30日
確定 判決	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 法院	臺灣新竹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 法院
	案號	111年度易字 第529號	110年度易字 第751號	110年度審易字 第1448號等

01

	判決確定日期	111年10月3日	111年10月12日	112年1月4日
備註		新竹地檢111年度執字第4010號	新竹地檢111年度執字第4344號	桃園地檢112年度執字第1224號
		13至18經本院以112年度聲字第1831號裁定定執行有期徒刑4年4月		

02

編號		19	20	21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10月	有期徒刑6月(2次),應執行有期徒刑10月	有期徒刑4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1千元折算1日
犯罪日期		110年5月14日	110年4月13日	110年3月27日
偵查機關年度案號		桃園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7476號	桃園地檢110年度偵字第35140號	桃園地檢111年度偵字4580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案號	111年度易字第309號	111年度易字第1072號	112年度審簡字第956號
	判決日期	112年5月26日	112年6月12日	112年6月30日
確定判決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案號	111年度易字第309號	111年度易字第1072號	112年度審簡字第956號

(續上頁)

01

	判決確定日期	112年7月5日	112年7月19日	112年8月2日
備註		桃園地檢112年度執字第10211號	桃園地檢112年度執字第11263號	桃園地檢112年度執字第11316號

02

編號		22	20	21
罪名		竊盜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7月、10月(2次)、9月(2次)	有期徒刑6月(3次)	有期徒刑10月
犯罪日期		110年3月29日 110年4月5日 110年4月7日 110年4月8日	110年3月29日 110年4月7日 110年4月8日	110年3月13日
偵查機關年度案號		桃園地檢110年度偵字第36575號等	桃園地檢110年度偵字第36575號等	桃園地檢110年度偵字39812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案號	112年度易字第107號	112年度易字第107號	111年度易字第1071號
	判決日期	112年10月17日	112年10月17日	112年10月26日
確定判決	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案號	112年度易字第107號	112年度易字第107號	111年度易字第1071號

(續上頁)

01

	判決確定日期	112年12月7日	112年12月7日	112年11月28日
	備註	桃園地檢113年度執字第618號	桃園地檢113年度執字619號	桃園地檢113年度執字第1375號